

证券代码：002475

证券简称：立讯精密

公告编号：2020-029

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立讯精密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和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两项议案尚需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此外，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。基于以上原因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现针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自2019年12月18日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可行权期起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激励对象累计自主行权股份22,810,292股，公司总股本已由5,349,001,738股增加至5,371,812,030股。

此外，根据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拟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以总股本5,371,812,030股为基数，每10股转增3股，转增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拟变更为6,983,355,639股（实际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数为准）。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因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对象行权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上述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若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将根据股票期权行权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六条、第十九条进行如下修改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,349,001,738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,983,355,639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,349,001,738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,983,355,639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变更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均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0 日